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为积极推进“云南省昌宁县勐波罗河治理及柯卡连接公路项目”，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尚生态”）拟以自有资金1,000万元人民币，在云南省昌宁县设立全资子公司昌宁县美尚生态景观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行政权力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昌宁美尚”）。

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美尚生态已于2017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本公司是昌宁美尚的唯一投资主体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三、对外投资具体情况

注册名称：昌宁县美尚生态景观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昌宁县

注册资本：1,000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王勇

拟申请经营范围：园林绿化及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；市政工程施工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工程准备；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；水电安装工程施工；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；水环境

生态治理；水土保持及保护绿化养护；水利工程施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）

四、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昌宁美尚是为了满足“云南省昌宁县勐波罗河治理及柯卡连接公路项目”的运营需要。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总体发展规划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！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27日